簡体 |福音園地|

|初信造就| |聖徒成全| |毎日餧養| 「會員登入|

|圖書服務| |線上閱讀| |線上影音| |標語綱要|

線上閱讀

www.lsmchinese.org

第十九篇、人救主在祂帶著神聖屬性之人性美德中的職事一在加利書名:路加福音生命讀經 俐(九)

第十九篇 人救主在祂帶著神聖屬性之人性美德中的職事—在加利利(九)

讀經:

路加福音八章二十二至五十六節。

在本篇信息裏,我們來到八章二十二至五十六節。路加福音這段話說到三件事: 平靜風暴, (路八22~25,) 趕逐群鬼, (路八26~39,) 醫好血漏婦人,並叫 死女復活。(路八40~56。)

主所命定的旅程

不只路加福音把這三件事放在一起,馬可福音與馬太福音也是如此。馬可福音把 這三件事放在一起,是要顯示神國的權柄。因著國度的權柄,風暴平靜了,群鬼 被擊敗了,病人得著醫治,死人也復活了。在馬太福音裏,同樣的三件事擺在一 起,為要顯示時代的轉變。但是在路加福音裏,這些事擺在一起,是要顯示我們 這些相信主耶穌而跟從祂的人必須走的旅程。

我們已經從七章三十六節至八章二十一節看見,基督徒的生活開始於罪得赦免, 接著是在平安裏生活、跟從主、供給主的需要、並在生命裏長大,使我們可以照 耀。至終,我們成為主真實的親屬,主的肢體。然後,路加接著在八章二十二至 五十六節顯示,那些相信主的人與祂同在旅程中。這旅程不是我們揀選的,乃是 救主命定的。

路加八章二十二節指明,我們所說到的旅程乃是主所命定的:『有一天,耶穌和 門徒上了船,祂對他們說,我們渡到湖的對岸去罷。他們就開了船。』這裏我們 看見主吩咐門徒渡到湖的對岸去。這指明旅程不是門徒發起的,乃是主所命定 的。這進一步指明,我們成為主的親屬,祂身體的肢體以後,我們沒有權利選擇 自己的路。反之,我們必須走祂所揀選的路,祂所命定的路。所以,門徒照主的 話開了船。祂說,『我們渡到湖的對岸去罷。』他們接受祂的話,就開了船。

主斥責風和水上的大浪

二十三、二十四節告訴我們在旅程中所發生的事:『正航行的時候,耶穌睡著了。湖上起了風暴,船就要滿了水,甚是危險。門徒進前來,叫醒了祂,說,夫子,夫子,我們喪命啦!耶穌醒來,斥責風和水上的大浪,風浪就止住,平靜了。』這裏我們看見主睡著的時候,湖上起了風暴,船就要滿了水。門徒懼怕,就呼求主。主醒了,就斥責風和水上的大浪。

主為甚麼斥責風和水上的大浪? 祂為甚麼會斥責沒有生命的東西? 神斥責風和水,因為在這些東西的背後有邪靈和鬼。邪靈是在空中,鬼是在水裏。邪靈與鬼都跟從撒但,在我們跟從主的旅程中攪擾我們。這就是說,邪靈與鬼會在我們的旅程中『興風作浪,』阻撓我們。

二十五節說,『耶穌對他們說,你們的信心在那裏?他們既懼怕,又希奇,彼此說,這人到底是誰?祂竟吩咐風和水,連風和水也聽從了祂。』這裏我們看見, 主平靜風暴以後,斥責門徒,問他們說,『你們的信心在那裏?』

信心是基於主的話

按照新約聖經,信心總是基於主的話。我們若沒有從主來的話,我們的信心就沒有根基。主的話產生信心。因此,信心是基於主的話。在這件事裏,主給門徒甚麼話?就是二十二節所記的:『我們渡到湖的對岸去罷。』主既然說了這話,祂必定會履行。

在八章二十二至二十五節,門徒不但有主的話,更有主自己。主在船上與門徒同在。在那個情況中,門徒有主的話和主自己。

門徒既有主的話和主的同在,他們就當安心,不該擔心風暴。主已經告訴他們渡 到湖的對岸去,而且主與他們同在船上。他們不該因風暴而受驚嚇。

今天我們這些主的跟從者有個難處,就是風暴來臨的時候,我們時常忘記主的話。不僅如此,我們可能不注視主,反倒注視風暴。我們都需要學習,在跟從主的旅程中,每當有風暴興起時,我們該注視睡著的主,而不該注視風暴。我們不該在意風暴—我們該在意主的話。主說過:『我們渡到湖的對岸去罷。』凡祂所說的都要實現。主一旦說到某件事,這件事就定了。主總會履行祂的話。因此,當祂告訴我們渡到對岸去,不論有怎樣的風暴來臨,我們都可以確信會到達對岸。

與主一同安息

我們需要相信主,不看我們的環境或情況。我們不要看風暴,乃要看安息的主。你要跟從風暴還是跟從安息的主?我們甚至可以對主說,『主,既然你在安息,我也要與你一同安息。任憑風吹罷。因為你在安息,我就能與你一同安息。』不過這話說來容易,操練起來卻很難。五十多年來我一直操練只看主,不看環境;但我必須承認,至今我還在學這個功課。

我們與主同在旅程中,常常會遇到風暴或旋風。然後我們可能受到打岔,忘記主的話,以及祂與我們同在且正在安息的事實。你能彀說,『主,既然你在安息,我也要安息麼?』們都要學習這樣操練。

路加在八章二十二至二十五節的敘述,不是顯示時代的轉變,也不是陳明神國的權柄,乃是描述基督徒的旅程。按照路加福音裏的描繪,當我們走主所命定的路時,主會安息,仇敵會忙碌。邪靈與鬼會在我們的旅程中活躍,興風作浪來阻撓我們。我們需要記住,實際上這不是我們的旅程,乃是主的旅程,我們乃是與祂同行。我們走的是祂的路,祂與我們同在路上。事實上,祂甚至與我們同在船上。我們可以說這裏的船表徵召會。主在船上與我們同在,就是說,祂在召會中與我們同在。雖然召會『船』可能在風暴和水上的大浪之中,但我們不該受攪擾,又該在安息的主裏面有平安。

趕逐群鬼

至終,主和祂的門徒到達他們的目的地,『格拉森人的地方,就是加利利的對面。』(路八26。)立刻有一個鬼附的人迎著他們,(路八27,)這人被群鬼所附。(路八30。)主趕出所有的鬼,准牠們進入附近許多在喫食的豬裏去。(路八32。)『鬼就從那人出來,進入豬裏去;於是那群豬闖下山崖,投入湖裏淹死了。(路八33。)八章二十二至三十九節的圖畫符合我們屬靈的經歷。當我們走主的路,與祂同行時,就會有風暴。然而,我們至終會到達『湖對岸』的目的地。然後我們會看見,主在這樣一個地方趕逐群鬼,清除不潔的養豬事業。我們在馬可福音生命讀經裏指出,養豬事業表徵今天世界不潔的經營。世界上有成群的鬼,到處都有不潔的事業。但是不論主耶穌的跟從者同祂到那裏,結果鬼都要被趕逐,養豬事業都要被清除。

格拉森地方的群眾要求主離開他們,這指明鬼被趕逐,養豬事業被清除,就把屬世的人得罪了。趕逐鬼,清除污穢的養豬事業,當然是件好事,但這不是世人所喜悅的。雖然我們所作的對社會最有益,但世人並不賞識我們。不要期望受到世人的歡迎。因為我們的旅程會對他們不潔的事業造成損害,所以我們不會受到他們的歡迎。

我們曾指出鬼住在水裏。我們可以說,今天的社會就是滿了污水的大湖,這水滿了鬼。我們在旅程中不論同主到那裏,都會遇見群鬼,而鬼要被趕逐,不潔的事業要被除去。然而,這會得罪今天的社會。結果,就如格拉森人求主離開他們,世人也會叫我們離開他們。

醫好血漏婦人,並叫死女復活

八章四十至五十六節敘述主醫好血漏婦人,並叫死女復活。在八章四十一至四十二節,有一個管會堂的,名叫睚魯,求主耶穌醫治他的女兒,她『約十二歲,快要死了。』在主去醫治那女孩的路上,『有一個女人,患了十二年血漏,在醫生手裏花盡了一切養生的,並沒有一人能治好她。她來到耶穌背後,摸祂的衣服隧

子,血漏立刻就止住了。』(路八43~44)因著這女人的事例,與管會堂女兒的事例匯合在一起;而且她生病的十二年正是女孩的年齡;她們又都是女性;因此,這二者可視為一個人的完整事例。如此看來,可以說,女孩乃是生在女人致命的疾病中,且因這病而死。當女人致命的疾病被人救主治好時,死了的女孩也就從死裏復活了。這表徵每個墮落的人,都是主在罪的致命疾病裏,並且死在其中。(弗二1。)當他罪的致命疾病被救主救贖的死對付之後,(彼前二24,)他就起來,出死入生了。(約五24~25。)

女人事例中的血漏表徵漏掉生命。漏血的意思就是漏失生命。這也是今天社會光 景的一面。按照路加福音所陳明的圖畫,墮落人類的社會充滿鬼以及不潔的養豬 事業,其特徵乃是漏掉生命,致人於死。

我們在與主同行之旅程中的經歷

我們要領會路加福音的記載,就需要看見這卷福音書所包括一切事例的意義。被 群鬼所附的人表徵人類社會的光景。人類社會滿了附在人身上的鬼。養豬事業表 徵墮落人類中間不潔的事業。現在我們看見,血漏婦人表徵社會上墮落的人一直 在漏掉生命,而漏失生命的結果就是死亡。

主耶穌和祂的門徒在旅程中遇見群鬼、從事不潔養豬事業的人、一個血漏的人、 以及另一個已死的人。這指明在我們跟從主的旅程中,我們會接觸四件事物: 鬼、養豬事業、漏掉生命、以及死亡。我們在旅程中可能跟從主到了某個地方, 就會遇見成群的鬼,以及不潔的事業。然後我們也許同祂到另一個地方,遇見漏 掉生命與死亡的情形。

在七章三十六至五十節,我們由有罪的女人所代表,她的罪得了赦免,就開始愛主,並過平安的生活。我們經歷過罪得赦免,就愛主並過平安的生活。然後,按照八章的記載,我們跟從祂,供給祂的需要,在生命裏長大,像燈一樣照耀,並成為主真實的親屬。因此,我們在七章三十六節至八章二十一節,看見我們基督徒經歷的一幅圖畫,開始於得赦免,結束於成為主的親屬,主身體的肢體。

按照八章二十二至五十六節的記載,我們成為主的親屬以後不該就此停止。反之,我們必須往前,走主為我們所命定的路。這就是說,我們該走祂為我們所命定的旅程。我們照主的話走上旅程,並且有祂同在船上。

我們不該認為我們若走主所命定的旅程,就會一帆風順,事事如意。相反的,我們該豫備好面對風暴。因為我們是照主的話而行,並且有主自己在我們船上,所以我們不該因風暴而受驚嚇。主在船上安息,我們也該學習與祂一同安息。然而,我們要這樣作並不容易。風暴興起時,我們也許會呼求主,告訴祂我們喪命啦。我們從經歷知道,我們在風暴中比在平安無事時更可能呼求主。

我們在與主同行的旅程中,到了一個地方會遇見鬼和養豬事業。在別的地方我們 會遇見漏掉生命的事,也會遇見死亡。但我們這些主耶穌的跟從者,走祂為我們 旅程所命定的路,我們總要成為社會的祝福。當我們來到像格拉森人的地方,滿了鬼的地方,鬼會被趕逐,不潔的事業會被清除。即使別人拒絕我們,我們仍然是他們的祝福。然後,我們一可能會被引導至另一個地方,成為那些漏掉生命之人的祝福。因著我們在那地方,有些人就得了醫治,還有些人可能從死人中復活。不論我們跟從主到那裏,鬼都要被趕逐,養豬事業都要被清除,漏掉生命的人都要得醫治,而且死人都要復活。

我們已經看見,馬太、馬可、路加都記載我們在本篇信息裏所看的同樣三件事。 我們曾指出,馬太的目的是要顯示時代的轉變,馬可的用意是要顯示神國的權 柄。但路加記載這些事,是要給我們看見人救主為我們所命定的旅程。我們讀路 加福音的敘述,就看見我們這些主耶穌的跟從者所當走的路。因為我們照主的話 走上這旅程,所以不論有多少風暴,我們總會到達我們的目的地。然後我們在目 的地會遇見鬼、不潔的事業、漏掉生命、以及死亡。然而,我們總會把祝福帶到 這些消極的光景中。鬼要被趕逐,不潔的事業要被清除,漏掉生命的疾病要得醫 治,死人也要復活。

生命讀經線上閱讀次數: 次

Copyright © Living Stream Ministry, Anaheim, California.